

早期清华公益慈善轶事钩沉

大学作为培育文明、教书育人的重要平台,是传播与践行慈善文化的重要基地。仔细追溯清华大学的历史就会发现,清华人早在校建初期就逐步形成公益慈善传统,并与清华精神的培育与完善相辅相成。有明确资料证明,在1937年之前的早期清华历史上曾进行过多次公益募捐活动,研讨这些清华慈善实践的史实,感悟蕴含其中的思想精华,对于清华大学的发展,仍然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早期清华所处的社会环境极其复杂,可以说,是在近代中国社会矛盾重重,外忧内患频频的艰难时代中“搞教育,做学问”,蹒跚前行,步步惊心。在不断发生的天灾人祸面前,清华人一方面以坚持大学教育的发展为己任,一方面也以各种形式为“赈灾扶贫,抗敌劳军”竭尽“匹夫报国”的尽心之力。这些慈善行动为百年清华的历史留下了深刻的印记和宝贵的精神财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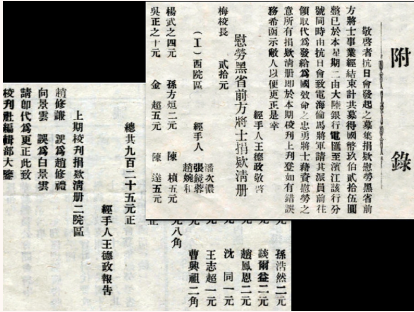
1928年组织旱灾捐助

根据史料记载,从1928年开始,中国北方发生过一场持续三年的罕见大灾荒。这场以旱为主,蝗、风雪、雹、水、疫并发的巨灾,以陕西、甘肃为中心,遍及山西、绥远、河北、察哈尔、热河、河南等八省,并波及山东、苏北、皖北、湖北、湖南、四川、广西的一部或大部,形成了一个面积广袤的灾区。这场灾荒史称“民国十八年年饥”,并被历史学家列为“中国近代十大灾荒”之一。

在灾情被媒体持续曝光之后,清华师生也被这场灾难的严重程度所震惊,并迅速采取募捐赈灾行动。1928年12月20日,刚刚正式成立不久的国立清华大学设立“筹备赈灾委员会”,委员会由清华秘书长冯芝生、教务长杨金甫、外文系主任王立山教授、庶务科主任张仲鲁、体育馆主任马约翰、学生评议部主席高琦、干事部主席张企泰以及学生代表李健吾、苏宗固、容启东、朱丽琛共11人组成,冯芝生任主席。时任校长罗家伦(1897—1969)参加了赈灾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对有关赈灾事宜进行决议,希望教职员捐出每月薪金的十分之一。罗家伦校长和王立山主任当场允诺捐出月薪金的十分之二,以为表率。

赈灾委员会于12月26日在《国立清华大学校刊》第一次登载了募捐启事,其中写道:“吾国不幸,灾疹迭臻,全国皆然,北方尤甚。……初餐木叶,继食草根,流离状况,不但为民六所未经,抑且为百年所未有……征人道,既极可悲;揆之明时,宁不为耻?况哀鸿遍野,鹿豕为虞,孰非同胞,忍弗援手。伏乞仁人君子,悯此奇灾,慷慨解囊,尽力资助!倘视薪俸之额,略以什一为率,尤所拱祝。掬此告哀。待至集腋既多,成裘有望,便交华洋义赈会迅速散放,扇扬仁风,俾宏大惠。”情真意切,跃然纸上!

在发出赈灾募捐启事之后,赈灾委员会又于12月28日、31日连续在校刊上登载有关灾情的报道和募捐办法,同时在12月29日晚间在大礼堂组织了一场“赈灾游艺大会”,清华铜管乐队参演,并请来一些当时著名的昆曲名家、魔术师、演奏家献艺。所得门票价款悉数转为赈灾款。这种募捐形式也可以看作是发



《慰问黑省前方将士捐款清册》(部分)

展至今的各类“赈灾义演”的雏形。在这次巨大灾情中,中国华洋义赈会、中国红十字会、世界红卍字会、中国济生会等社会救助团体在赈灾工作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这些社会救助团体主要通过募集与发放赈款、衣物,开办粥厂,开设灾民收容所,发放贷款、种子等措施开展救济工作。当年清华的赈灾善款主要是通过华洋义赈会转账。经过三个月的募捐,清华全校师生员工募集的善款超过2000元。

1929年4月1日,校刊登载中国华洋义赈救灾总会来函,告知收到清华全校师生员工募集的2225.58元善款,并已“归入急赈专款项下购粮汇放”。在大规模募捐之后,在校刊上仍可以发现师生陆续捐款的消息,如外国语文系教授翟孟生一次捐款30大洋,旧大一学生捐款22元等。

1931年组织水灾捐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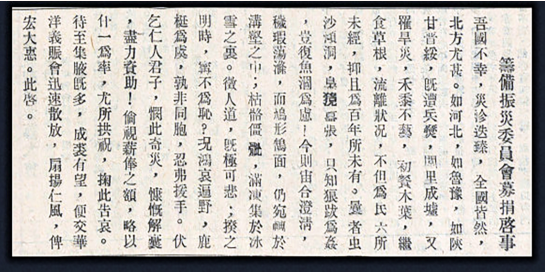
在中国近代史上,1931年发生过一次迄今为止最严重的水灾。据史料称,这一年中国气候反常,大面积降雨。从5月下旬开始,长江、黄河、淮河、松花江、辽河、鸭绿江流域都持续降雨,时间竟长达三个月之久。水灾区域南到珠江流域,北至长城关外,东起江苏北部,西至四川盆地,范围之广前所未有,造成的灾民数量起码达到1亿人,死亡人数约400万,经济损失不计其数。饥饿、寒冷、传染病的肆意侵袭,更多的人死于洪灾之后的饥荒与疾病,可谓“生灵涂炭、满目疮痍”。由此,这次灾害被列为世界十大最严重的自然灾害之一。

面对这场让处于多事之秋的中华民族几近于“九死之绝境”的天灾,清华人再次表现出“仁者之心”,慷慨解囊。清华全体在册教职员按照国民政府教育部统一部署,从九月、十月、十一月这三个月的薪金中按比例扣除水灾赈捐款。其中九月为2981元,十月为3021元,十一月为2886.75元,三个月合计捐款为8888.75元。

1931年为东北抗战捐款

20世纪中国遭受的最大灾难,是来自日本军国主义发动的侵略战争。而这种战争威胁早在1920年代就已经凸显,身处京津地区的清华师生对这种威胁早有切肤之痛,抗敌救亡热情高涨,对中国军队所有抗击日寇的正义行动均采取坚决支持的态度。

据校史记载,清华最早的抗日募捐活动是在1929年12月6日举行,由清华学生会组织募捐慰问东北抗敌将士。至1930年1月9日,全校共募集捐款



1928年12月26日在《国立清华大学校刊》登载的募捐启事

922.05元。在此之后,清华人还进行过两次大型抗日募捐,但校史上未见详细记载,在此加以追述,以免被后人遗忘。

1931年9月18日,日本关东军在沈阳悍然进攻中国军队,在国民政府采取“不抵抗”政策的妥协下,最终导致东三省沦陷,中国人民从此开始进入十四年异常艰苦的战争状态。就在这一年11月4日,时任黑龙江省代理主席的马占山(1885—1950),毅然率领东北地方武装发起抗击日寇进占黑龙江的战斗,打响中国军队有组织、有领导抗击日本帝国主义侵略者的第一枪,史称“江桥抗战”,由于这一战斗也被认为是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肇始,马占山遂成蜚声中外的抗日名将。

对于马占山发起的黑龙江抗日,当时全国各地群众自动组织慰问团、后援会,捐钱捐物,全力支持,众多青年学生投笔从戎,加入抗日义勇军。清华人为支持此次抗敌英勇行动也表现出高涨热情,首先由“清华教职员工会对日委员会”于11月16日作出决议,其中之一是“以清华教职员工会名义致电马占山将军,慰劳拒敌守土之功,并汇款壹千元犒劳战士”。紧接着,由学生自治会迅速组织全校募捐活动。而当时正是梅贻琦(1889—1962)刚刚担任清华校长之时,他带头捐款20元,为全校最多者。

1931年12月25日《国立清华大学校刊》公布“慰问黑省前方将士捐款清册”,其中详细列出了所有捐款师生员工的姓名和捐款额。在这份清册中,我们可以发现一个个为后人熟悉的教授名字:杨武之、叶企孙、陈岱孙、冯友兰、陶葆楷、刘文典,不一而足。除此之外,华罗庚的名字也名列其中,而此时他刚在是年8月被破格录用为清华算学系的助理,这也足以反映出这位数学天才的爱国热情。

这次募捐活动共募得925元,全数汇往前方,同时“致电海陆军将军请其派员前往领取,代为发给为国效命之忠勇将士,藉慰慰劳之意”。1932年1月4日,《校刊》登载马占山将军给清华大学的复电,称:“承惠巨款,益励初衷。谨率部曲遥致谢忱”。这也成就了一段“清华师生支援马占山抗战”的历史佳话。

有资料证明,在此之后,清华师生对东北抗日将士的捐款活动并未停止,而是继续以不同方式进行,其中尤以清华教职员工会对日委员会的态度和行动最为积极。

1932年为淞沪抗战捐款

日本军国主义势力在东北中国发动“九·一八”事变后仅仅四个月,为了转移国际视线,又在当时中国最大的城市上海发动了1932年“一·二八”事变,意在迫使南京国民政府屈服。在这次战争中,

日本侵略者除了向中国军队发动进攻外,最恶毒的“反文明、反人类”的罪行莫过于炸毁上海的多个教育机构,并投掷炸弹将久负盛名的商务印书馆和东方图书馆彻底焚毁,妄图切断中华文化之根。

面对日本侵略者的暴行,清华人再次将义愤填膺转化为行动。学生自治会组织的“慰问沪军捐款”募得630.56元。在捐款名册中,有在1937年“8.13淞沪抗战”中与日机血战,驾驶受伤飞机撞向日本军舰的沈崇海(1911—1937)。时年21岁的四年级学生沈崇海这次捐出三元,与学生一般捐款一元左右相比,他明显为多。或许他此时就想用这样的义举表达对日本侵略者暴行的愤慨。虽然这种猜想已然无法验证,但确定无疑的是,五年后他将这种爱国精神变为直接与日寇进行拼死搏斗、血洒长空的壮举!

清华教职员这次的募捐行动则规模更大,态度更加坚决,组织更有特色。1932年3月1日,清华教职员工会发出启事,称:查此次日兵入寇淞沪,我前敌将士振奋抵抗,屡歼丑虏,致令顽敌胆寒,举世震惊;保我疆土,扬我武威,丰功伟烈,薄海同钦。惟我忠勇之将士,以血肉之躯,抗彼无情炮火,伤亡之惨何堪想像!我辈安居后方,分痛有心,驰救无术,苟能稍捐俸给,充彼救护,亦正情之所安,而理之所当者也。

为此,工会首先作出决议:“由本大学教职员工会每月捐薪五千元,暂以三个月为限,专作救护淞沪伤兵医药费。”但因为这项决议带有一定的强制性,并涉及上至校长、下至一般职员的所有人切身利益,为体现民主性,遂决定于3月2日在生物学馆大讲堂召开全体会员大会,集体讨论。

从事后公布的会议纪要来看,当天的大会进展顺利,颇有成效。首先,出席会议的五十多位会员一致同意工会做出的集体捐助“淞沪伤兵医药费”的决定,表现出清华人在民族大义问题上“识大体、顾大局”的高尚精神。其次,在如何确定每人捐款数目问题上,也表现出了知识分子的科学态度。因为每个人的薪俸不一样,采取“一刀切”的方法显然不尽合理,因此如何确定捐款数额分配就成为了一个必须解决的技术问题。会议讨论了叶企孙、陈岱孙、萧叔玉三先生预先筹划的“捐款分配办法”。

这个办法的实质是,采用“累进数率”确定每人捐款数额。具体方法为,以100元为级差基本单位,第一级比率为5%;第二级为15%;第三级为25%;第四级35%;第五级及以上45%。这个方法体现了“捐款数与薪俸成正比,薪金高者多捐”的原则,既公平合理,又体现出学校资深教职员的高风亮节。因此一经推出,即获得全体会员支持。

按照这个原则,工会执行了两个月,实际募得10441.23元,并委托协和医院中国籍教职员组织的战场救护队作为救护淞沪伤兵之用。以后由于“淞沪抗战”形势发生变化,捐款没有按照原计划继续进行。但即使如此,这也是现在能查到的早期清华师生数额最大一笔公益性慈善捐款。

(据《水木清华》)